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406/12-1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HS/1/12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3年4月30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出席委員：何秀蘭議員(主席)
涂謹申議員
梁繼昌議員
郭榮鏗議員
廖長江議員, JP

缺席委員：葉國謙議員, GBS, JP
吳亮星議員, SBS, JP
陳家洛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副秘書長(工商)1
袁小惠女士,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商)2
胡偉文先生

律政司
高級政府律師(條約法律)1
張兆恆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林映儀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6
簡允儀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3
何潔屏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 —— 《2013年聯合國
CB(1)720/12-13(01)號文 制裁(剛果民主
件 共和國)規例》

立法會 —— 《2013年聯合國
CB(1)720/12-13(02)號文 制裁(利比里
件 亞)規例》及
《〈2012年聯合國
國制裁(利比里
亞)規例〉(廢除)
規例》

立法會 —— 《2013年聯合國
CB(1)848/12-13(01)號文 制裁(朝鮮民主
件 主義人民共和
國)(修訂)規例》

立法會 LS32/12-13號文 —— 就2013年3月
件 15日在憲報刊
登的附屬法例
(第31至33號法
律公告)為
2013年3月22日

的內務委員會
會議擬備的法
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 LS39/12-13 號文 —— 就 2013 年 4 月
件 12 日在憲報刊
登的附屬法例
(第 54 號法律公
告) 為 2013 年
4 月 19 日的內務
委員會會議擬
備的法律事務
部報告)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
附錄)。

2. 小組委員會完成《2013年聯合國制裁(剛果民主
共和國)規例》、《2013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
例》、《〈2012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廢
除)規例》及《2013年聯合國制裁(朝鮮民主主義人
民共和國)(修訂)規例》的研究工作。

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 3.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採取下列跟進行動：

- (a) 轉告中央人民政府，委員關注到由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通過決議直至有關規例刊登憲報其間出現的時間差距，而在此段期間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只能依賴現有的相關本地法例執法，並採取一切可行措施加快立法程序以縮短時間差距；及
- (b) 就《2013年聯合國制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修訂)規例》而言，考慮參照其他類似的反恐怖主義法例(例如《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第575章))，採取行政措施或指明若干例外情況，為資產被凍結的指定實體履行合約責任和應付合理支出

訂定條文，例如在《僱傭條例》之下有法律責任支付的款項，以及租金等。

II. 其他事項

下次會議日期

4. 主席表示，如有需要，小組委員會舉行會議跟進政府當局因應上文第3(b)段作出的回應。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5時4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3年6月27日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
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3年4月30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000000 – 000440	主席	主席致開會辭。	
000441 – 001215	主席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簡介《2013年聯合國制裁(剛果民主共和國)規例》(下稱"《剛果規例》")</p> <p>主席認為政府當局在訂定若干制裁或禁制的時間限制時,通常會訂定日落條款。</p> <p>主席關注到在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下稱"外交部")的指示後,草擬和制定規例所需的時間,政府當局解釋,當局已致力簡化立法程序,以縮短處理時間。事實上,根據《聯合國制裁條例》(第537章)(下稱"《制裁條例》")訂立的規例,大部分都在接獲外交部的指示後3個月內刊登憲報。</p>	
001216 – 001400	主席 政府當局 助理法律顧問6	應主席邀請,助理法律顧問6向委員簡介就《剛果規例》作出的修訂。	
001401 – 003646	主席 涂謹申議員 廖長江議員 政府當局	討論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下稱"特區")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下稱"聯合國安理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法律框架,以及由聯合國安理會通過決議(下稱"聯合國安理會決議")、接獲外交部的指示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至有關規例刊登憲報其間出現的時間差距。</p> <p>主席認為，由就制裁事宜通過聯合國安理會決議直至有關規例刊登憲報其間出現時間差距，而在該段期間特區政府只能依賴現有的相關本地法例執法，這項安排並不理想。</p> <p>委員關注到，在為了延長已期滿失效的制裁措施而根據《制裁條例》訂立的規例刊登憲報前，該等措施如何繼續實施，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p> <p>(a) 特區與被制裁地方之間的正常貿易將不受影響；</p> <p>(b) 禁止進出口武器或相關物品的事宜受到《進出口(戰略物品)規例》(第60章，附屬法例G)下的規管機制所規管；及</p> <p>(c) 有關洗黑錢及恐怖分子融資的相關本地法例或已涵蓋財政制裁。</p> <p>政府當局回應涂謹申議員時解釋：</p> <p>(a) 接獲外交部的指示與有關規例刊登憲報之間需要相隔一段時間，目的在於完成《制裁條例》之下訂明的立法程序，政府當局一直致力縮短該段時間差距；及</p> <p>(b) 政府當局不適宜在沒有外交部的指示及完成《制裁條例》之下訂明的立法程序前，就聯合國安理會的制裁會否及將會如何在香港實施作出假設。</p>	<p>政府當局需作出會議紀要第3(a)段所載的跟進行動。</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回應廖長江議員時表示：</p> <p>(a) 聯合國安理會沒有規定成員國必須在任何指明時限之內完成其本地立法程序，以實施與制裁事宜有關的聯合國安理會決議；及</p> <p>(b) 聯合國安理會要求成員國匯報有關工作的進度，以監察決議的實施情況。</p>	
003647 – 004158	主席 政府當局	<p>研究《2013年聯合國制裁(剛果民主共和國)規例》(下稱"《剛果規例》")</p> <p>第2部第6條</p> <p>鑒於《2012年聯合國制裁(剛果民主共和國)規例》於2012年11月30日午夜12時期滿失效，與2013年3月15日才刊登憲報的《剛果規例》在時間上有差距，主席表示關注特區能否迅速根據聯合國安理會於2012年11月28日通過的第2078號決議，禁止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下稱"剛果")的指明人士入境或過境。</p> <p>政府當局表示，所有剛果國民，不論是否被禁止的人士，均須持有簽證才可到特區或經特區過境(包括不出機場直接過境)。</p> <p>委員對於《剛果規例》並無異議。</p>	
004159 – 004542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2013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及《〈2012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廢除)規例》。	
004543 – 005049	主席 政府當局	研究《2013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下稱"《利比里亞規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委員對《利比里亞規例》並無異議。	
005050 – 005359	主席 梁繼昌議員 政府當局	<p>研究《〈2012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廢除)規例》(下稱"《廢除規例》")</p> <p>政府當局回應梁繼昌議員時表示，《廢除規例》於2013年3月22日開始生效，而《利比里亞規例》第6至11條亦同時開始生效。</p> <p>政府當局回應主席對於《廢除規例》刊登憲報當日與其生效日相距7天的提問時解釋，廢除《2012年聯合國制裁(利比里亞)規例》之後，行政長官為實施財政制裁而指明的有關人士或有關實體的現有名單將會失效。新的名單只能待《利比里亞規例》於2013年3月15日生效後根據該條例第31條刊登憲報。為確保財政制裁會繼續實施，《廢除規例》及有關財政制裁的《利比里亞規例》第6至11條是於2013年3月22日(即《利比里亞規例》生效後一星期)生效。</p> <p>委員對《廢除規例》並無異議。</p>	
005400 – 010205	主席 政府當局	<p>政府當局簡介《2013年聯合國制裁(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修訂)規例》(下稱"《修訂規例》")</p> <p>主席察悉，《修訂規例》刊登憲報後，當局便根據聯合國安理會第2087號決議凍結一間香港公司的資產；主席表示，政府當局履行國際責任實施財政制裁的同時，應參照其他反恐怖主義法例，考慮採取行政措施或規定若干例外情況，讓資產被凍結的指定實體履行合約責任和應付合理的支出，俾能在實施財政制裁的同時，協助指定實體履行合約責任和應付合理支出。</p>	政府當局需作出會議紀要第3(b)段所載的跟進行動。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0206 – 011455	主席 政府當局	研究《2013年聯合國制裁(朝鮮民主主義 人民共和國)(修訂)規例》(下稱"《修訂 規例》") 委員對《修訂規例》並無異議。	
011456 – 011616	主席	會議安排。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3年6月27日